

長榮大學健康科學學院健康心理學系 115 學年度課程規劃審議表

115.03.18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訂定

學院教育目標	以全人健康與專業倫理為辦學主軸，培養健康學識、科技與人文素養兼備之全人健康照護優質人才。					
系(所)教育目標	<p>健康心理：奠基學生基礎心理學知識，為學生打下諮商輔導、健康促進、人力資源及其他心理學知識與實務應用之基礎，並透過健康心理系各項課程及活動，促進學生自身的心理健康發展。</p> <p>影響他人：長榮大學-服務學習課程有助於學生培養服務他人的能力及意願，健康心理系更在專業實務上，安排通過學業門檻之學生，至各醫療或社會機構見習，了解心理專業服務的現場運作，奠定未來從事相關工作的基礎。</p> <p>關懷本土：健康心理系重視華人心理學研究，期有助於心理學知識實務應用於現實社會。鼓勵學生運用心理學各領域知識來了解台灣民眾及其他華人的心理特質及需求，進而貢獻社會。</p> <p>連結國際：本系期待學生能以對華人心智及行為的理解為基礎，理解與來自其他文化之個體的異同，進而掌握其他文化獨特的心智現象。學生能夠基於這些認識，與國際人士進行有建設性的溝通，並提升心理專業服務能力。</p>					
學生核心能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備心理學基礎知識，能應用、分析、整合心理學知識，並能思考心理學知識於不同情境的適用性及專業倫理議題。 2. 具備基本的心理學專業技能，促使自己達成健康心理，並具有心理測驗施測及資料處理與解讀的能力，強化與人溝通的能力，以能積極地影響他人。 3. 具備對周遭人事物主動關心投入的意願，關懷本土及全球議題；對人文藝術及自然科學有求知的渴望，具有博雅的精神。 					
課程結構	區分	類別	應修學分數	比例	師資	備註
	校訂必修課程	共同必修	0	0/128	共同科目教師	
		語文必修	10	10/128	語文科目教師	
		通識必修	12	12/128	通識課程教師	
	學系專業課程	系必修	49	49/128	本系專任：7人 外系支援：0人 校外兼任：0人	
系選修		57	57/128	本系專任：7人 外系支援：0人 校外兼任：0人		
畢業應修總學分數			128			
課程配當表			附件一之一			
課程地圖			附件一之二			